

# 新北市三重區光興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推動「臺灣母語日」實施計畫

## 壹、實施依據

一、教育部九十八年發布「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」。

二、新北市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計畫。

## 貳、實施目標

一、促進母語傳播的運動，期使在母語的多樣性及各語言的保存之下，提高學生對語言和文化傳統進一步之認識。

二、整合與規劃學生本土語言課程聽、說、讀、寫的能力，並融合及落實本土教育於九年一貫各領域課程中。

三、落實以臺灣為主體之本土化教學，期使學生在學校母語日活動中，透過深度學習能深刻感受本土語言之美，進而建立愛護本土、關懷社會與自然之人本情懷。

四、增進學生對本土語言、歷史、地理、自然及藝術之認知，進而透過傳承與創新，進而成為延續文化香火之新動力。

五、培養學生對各族群文化的了解與尊重，使之能以開闊的心胸，進而拓展宏觀的視野。

六、了解並欣賞台灣各族群語言、文化、傳統技能及歌舞之精隨，使其能尊重多元文化，促進社會和諧。

七、提昇家長與社區民眾深入了解學校推行本土語言之現況，並加強宣導家長能主動在家中使用本土語言之動機。

八、建立實際且有效擴大語言使用環境之機制，促進家庭與社區整合功能，以發揮本土語言推動成效。

## 參、實施原則

一、活動內容以生活化、趣味化、統整化為原則，透過不同領域之特性，活化「教」與「學」雙向進行之學習活動。

二、活動過程以強調「生活接觸、活動參與」為主體，並經由學習、討論、統整進而實際建構知識。

三、藉由不同活動內容與過程，展現學生學習成果，並有效豐富本土語言學習內涵，進而體認『人親、土親、文化親』的意蘊。

四、形塑優質的校園語言文化，並藉由教師以身作則之表率與帶動，期使母語自然形成公共語言。

#### 肆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光興國小

#### 伍、實施對象

本校全體教職員工、學生、家長暨社區民眾。

#### 陸、實施時間

每周四辦理，並配合節慶及課程融入母語日活動。本活動包含下列語言：閩南語、客家語、原住民族語。

#### 柒、實施重點

一、母語日當天下課時間及日常生活對話、打招呼、接待訪客等，均以母語應答為原則。

二、母語日當天朝會、報告均以趣味及活潑之母語方式呈現，並安排教師或學生輪流上台唸或說母語俗諺。

三、母語日當天午餐及掃除時間播放本土傳統歌謠、戲曲，供全校師生欣賞與收聽。

四、母語日當天上課時除專有名詞或專業術語外，透過教師帶動均以母語對答為原則。

五、各領域教學時間，均適時配合主題做課前母語熱身活動。

六、定期實施母語傳統歌謠、俚語等教學，設計具創意、有趣及發人深省之活動，以提昇學童學習興趣。

七、將母語教學融入本土教學暨學生各項校內外競賽活動中，選擇母語網站當補充教材教學。

八、校園及教室情境佈置均配合母語教學增闢母語專區，擺設相關書籍及CD等，以提供學童借閱與學習。

#### 捌、實施方式

序號	活動項目	實施方式	實施時間	負責人
一	宣導	利用學生朝會時向全體師生宣導『校園母語日』	學生朝會	校長
二	母語大家唱 (含閩、客、原歌曲)	播放母語音樂歌曲 (校內實施)	*播放母語音樂歌曲	學務處
			早上 7：30 至 7：50	
			中午用餐時間	
三	母語日活動 (閩、客、原)	1.教師教學盡量使用母語 2.教務處安排(教師、學生、專家、社區人士)進行母語教學及研習活動。 3.各學習領域以母語方式進行相關融合教學活動。	全年週四實施	全校
四	母語情境佈置	1.將母語融入於各班教室佈置中。	全年實施	各班級
五	母語融入學生各項表演活動	1. 校慶暨社區運動會 2. 社團才藝發表會	12月、4月	1. 輔導處 2. 學務處 3. 教務處
六	母語劇團表演	校本課程—偶戲團	全年實施	學務處
七	母語講古	愛心媽媽晨間說故事—以閩南語融入	全年實施	志工團
八	建置相關網頁	1. 建置臺灣母語日教學資源網站	9月—隔年6月	資訊組 教學組
九	舉辦教學活動 設計徵稿	1. 祖孫週相關活動(學習單)，並彙整至本校母語教學資源網站。 2. 母親節卡片設計。	1. 9月 2. 5月 3. 10月	1. 輔導處 2. 本土語言教師群 3. 教務處

## 玖、組織與分工

### 一、組織系統：

推動小組召集人：吳岳聰校長

執行秘書：黃國祥主任

執行幹事：陳瑞昌老師

行政組委員：杜慧君主任、盧建銘主任、施霽倚主任

家長代表：家長代表 1、2

支援組：陳偉豪老師、潘燕婷老師

## 二、教材研發組：

執行人員：陳瑞昌

本土語授課人員：黃國祥主任、施霽倚主任、郭怡萍老師、三年級學年老師、四年級學年老師

本土語教育支援人員：王瓊枝老師、邱紫祺老師、嚴秀妹老師

## 三、預期成效

一、透過母語教學能熟悉本土語言的特色，並將實施成果納入學校本位課程，以做為次學年度學校本位課程架構及目標之修正參考。

二、透過「母語日」的實施，學生能認識本土文化的內涵。

## 四、獎懲

1. 承辦本項工作績優人員，依據新北市中小學教職員獎勵要點給予獎勵。

2. 教學支援人員另發感謝狀。

## 五、評鑑及成果

一、實施期間辦理母語各項教學活動研討會，提供教師彼此交流之機會。

二、舉辦各式學生活動融入母語教學。

三、協助教師增進母語教學的專業深度，以提升教師專業能力。

四、實施成果彙整後留存學校，以備教育局統合視導評鑑。

六、本計畫呈報校長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。

承辦人：

教組  
學長  
陳瑞昌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 
黃國祥

校長：

校長  
吳岳聰